

紀念永遠的空戰英雄 高志航

民國廿六年，我國展開全面對日抗戰，同年，八一三淞滬之戰爆發，次日，日本鹿屋航空隊從日據的臺北，起飛十八架九六轟炸機，分兩個編隊，轟炸我南京、上海地區，其中九架至浙江省永康後，直飛浙江杭州東北的笕橋機場，另九架飛往安徽省廣德機場轟炸。我空軍調遣第四大隊飛赴保衛，四大隊出動二十七架霍克三型飛機，分為三隊，當天下午，其中兩隊安抵笕橋，一隊飛至廣德。

第四大隊大隊長高志航趕抵笕橋後，即駕駛霍克三型飛機至上空搜索，其他隊員亦紛紛起飛。此時一架日機入場炸中油罐車起火燃燒，暴露形跡，被高志航與譚文合力擊落，墜毀於半山。接著，李桂丹與柳哲生、王文驊三人共同擊中一架，起火墜毀於錢塘江口。高志航再攻擊另一架日機，該機中彈七十餘發，左引擎熄滅，勉強飛抵臺北迫降。

在廣德的分隊長鄭少愚至翁家埠發現一架日機，追擊至曹娥江，經連續攻擊六、七次，該機重創，後迫降於基隆社寮島（今和平島）附近，重創報廢。

經查證，此役日方被擊落二架、重傷二架、輕傷二架。

高志航是遼寧通化人，生於民國前四年，他親睹日、俄兩國在他的家鄉爭逐地盤，肆行侵略，而瀕有出強烈的民族意識，萌生從軍報國之志。民國十三年他十七歲時，考入東北陸軍軍官教育班，研習砲科。不久，東北為發展航空，甄選兩批學生赴法國，高志航獲考選合格，十八歲時負笈法國研習航空。畢業後，在法國空軍處飛鷹隊員，民國十八年，調任東北航校飛行教官。

民國二十年，九一八事變爆發，東北淪陷。高志航辭別雙親，南下加入中央航空署所屬的航空隊。民國廿一年，中央航校成立於杭州笕橋，聘請美國顧問，成立高級班，高志航於第一期研習畢業，旋任笕橋飛行教官。民國二十四年，他奉派赴義大利考察，次年五月返國，任教導總隊副隊長，及第四大隊大隊長。

八一四空戰結束後，高志航提示全隊加油整備，翌日敵機必來報復。果如所料，八月十五日上午七時，日機果然來犯，高志航擊落日機一架，不幸左臂中彈，他忍痛以右手駕駛，安返機場。旋赴江西廬山療傷，並蒙委員長召見。他志切殺敵，傷未痊癒，急返南京保衛國都。十月十二日，敵機入侵南京，高志航率機迎擊，勇挫敵機一架。因舊傷發作，忍痛駕機，安抵涇水後昏迷。十月初，升任空軍驅逐司令，仍兼第四大隊大隊長。

十一月，高志航率四大隊赴蘭州接收俄機，十五日，率俄製飛機 F11G 等十三架飛抵周家口，因天氣不佳留場待命。至廿一日，天氣轉晴，正準備當日飛回南京，忽傳警報，日機自長



空戰英雄高志航。(圖片提供/空軍司令部)

城方向來襲，同行俄籍飛行員及機場人員急於疏散，日機已臨空投彈。高志航奮不顧身，冒險登機。惟因北地風寒，俄製飛機發動遲鈍，開車三次均告失敗，致高志航中彈，壯烈成仁！

委員長聞此噩耗，深為震悼。緬懷忠烈，特請國民政府追贈少將，並明令褒揚優卹。

回首中華民國空軍之創建，民國九年，國父於廣州大沙頭成立航空局，轄有飛機第一、二隊，為我空軍建軍正式編制、組織之始。民國十八年，先總統蔣公在南京中央陸軍軍官學校成立航空班，訓練空軍；民國二十年，航空班遷杭州笕橋；二十一年擴編為中央航空學校，由蔣公親任校長，曾手諭：「我視本校教育之成敗，為中國革命最後之成敗！」自此，空軍革命教育得以養成，革命精神得以發揚。

民國二十五年，航空委員會遷至南京，並擴充空軍部隊為九個大隊，下轄三十一個隊。是時自美新購飛機逐漸運到，空軍至此相見規模；民國二十六年七月七日，我國宣布對日抗戰；八一四空戰的大勝，不僅振奮全國人心，也粉碎日本「三月亡華」的迷夢。

民國三十八年，政府遷臺，是年十月二十五日，中共進犯金門，國軍在空軍的強力支援下獲得古寧頭大捷。民國四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，歐陽滄棻一舉擊落米格機兩架，擊傷兩架，為我空軍創下光榮戰績。

民國四十七年八二三臺海戰役，我空軍予共軍迎頭痛擊。自四十七年八月十四日至十月十日，與敵機遭遇空戰十一次，重要者計有八一四平潭空戰、九八澄海空戰、九一八金門空戰、九二四溫州灣空戰與雙十馬祖空戰，創下三十一比一的輝煌戰果，更奠定今日臺灣繁榮與安定的基礎。

之後，空軍裝備不斷更新，不但自行研發 AT-3、C-119 等新機種，並分散採購來源，陸續添購法國幻象 2000C 及美國 F-16 戰鬥機，使我空軍成為配備精良、訓練精實之部隊，成功掌握臺灣海優勢。

如今，高志航烈士已去世七十九年，但一群自空軍官校完訓的飛行員，正在臺東以高志航為名的基地內，接受換裝訓練。雖然裝備不同，他們卻有著和笕橋前輩們一樣的愛國心，這群「小飛鷹」們捍衛臺灣領空安全的信念，就如同空軍軍歌「凌雲御風去，報國把志伸」般，擴散在天際間。

(本刊編輯部整理自空軍司令部臉書專頁)

翻轉顛沛流離的人生

〔作者速寫〕唐逸平，榮譽，自創工作室從事圖文工作。

我的父親唐秀政是一名老兵，他一生愛家、愛鄉、愛國，其言行深深影響了我們兄妹三人，過去因為我們年紀小，所以不了解父親，待我們逐漸長大，才慢慢了解父親的為人。

父親說他生不逢時，出生在戰亂的年代，我的祖先是黃埔軍校五期生，抗戰初期任國軍部隊上尉連長，不幸於淞滬戰役陣亡，祖母則在逃難途中蒙難身亡。那時父親才十二歲，即由曾祖父撫養。

民國三十七年六月父親小學畢業，後因家貧無法升學，只得做工廠當小學徒。

三十八年春，國共內戰將臨故鄉之際，父親的五姨從外地趕返故鄉，要帶她寄養於娘家的小孩離鄉，因同情父親的遭遇，於是答應祖父的要求，一併帶父親去海南島奮鬥，以專員職階退休。

父親從小顛沛流離，無法享受家庭溫暖，於工作安定後，非常渴望擁有一個屬於自己的家，有幸與母親相識，相戀一年後結婚。父親有感於自己童年的不幸遭遇，故對親情格外珍惜，他不但顧家，更疼愛子女，讓我們從小就在愛的懷抱中茁壯成長。我們三兄妹也在各自的領域有所成就。

父親是一個重感情、知恩圖報的人，自我們成家立業後，他的負擔減輕不少，父親為感念大陸親人的苦難，常匯款接濟他們，年節也不忘登門拜訪照顧過他的長官，包括常去板橋榮家訪慰昔日老長官、老戰友。父親

作者的父母在風景區的花叢合照。(圖片提供/唐逸平)

投靠擔任軍職的五叔。父親受到五叔的愛憐，得以至當地縣立中學就讀。

不料，三十九年五月國共內戰在海南島爆發，軍情十分危急，父親因是住校生，只能聽從老師的安排，隨軍撤退來臺。抵臺後，得知五叔一家沒能及時來臺，使父親又頓失依靠，別無選擇下，只有再聽從老師的安排，編入部隊當小兵，當時父親還不到十五歲呢！

父親在營十年，接受嚴格的軍事訓練，父親說：「想當年扛起步槍，還沒有槍桿子高！」不久，部隊整編，父親因讀了幾年書，會寫幾個字，就被選編為連上的文書士，從此不用出操、站衛兵。生性勤勉，虛心學習的父親，以優秀士官身分考取候補軍官，進入軍事學校受訓，結業後分發至部隊任官，服役十年後奉准退伍。爾後報考退伍軍人考試及格，進入公家機關任職，從基層履員做起，歷經二十六年努力奮鬥，以專員職階退休。

父親從小顛沛流離，無法享受家庭溫暖，於工作安定後，非常渴望擁有一個屬於自己的家，有幸與母親相識，相戀一年後結婚。父親有感於自己童年的不幸遭遇，故對親情格外珍惜，他不但顧家，更疼愛子女，讓我們從小就在愛的懷抱中茁壯成長。我們三兄妹也在各自的領域有所成就。

父親是一個重感情、知恩圖報的人，自我們成家立業後，他的負擔減輕不少，父親為感念大陸親人的苦難，常匯款接濟他們，年節也不忘登門拜訪照顧過他的長官，包括常去板橋榮家訪慰昔日老長官、老戰友。父親

說他年少時曾經苦過、窮過，深知苦難難當，所以他曾立志有朝一日有能力時，要回饋社會，幫助需要幫助的人。

父親退休後，用心投入社會慈善、公益事業，出錢出力在所不辭。他長期捐款給家扶中心、公益團體等，也會到社區陪伴老人，擔任環保義工及巡邏隊隊員，為社區環境衛生、安全盡心盡力。在十餘年間，先後獲選為全國模範父親、全國模範老人、全國模範榮民等多項殊榮。

如今父親已年逾八十，苦難的日子已過去了。「今後，讓我們孝順您，讓您過著安逸的晚年，這是我們的願望。」

交流道

「榮光副刊」歡迎榮民眷投稿，字數限一五〇〇字內，相片請附說明，並註明「姓名、電話、戶籍、通訊地址和作者簡介」，本刊保有刪修權，如經採用，稿酬從優。打字稿及數位照片請以 E-Mail 傳：nichter.chiang@tee.com.tw；手寫稿件請寄臺北市板橋大道三〇三號五樓「榮光雙周刊編輯部」收。

獲採用作品將同時刊登於榮光雙周刊及電子報 (http://epaper.yec.gov.tw/index.htm)，或納編於輔導會專書，或授權轉載。洽詢專線：〇一一三三八〇八六二。(來稿恕不退件，投稿請自留底稿)

父訓：做該做的事

〔作者速寫〕袁明隨，民國三十八年入伍，民國五十年退伍，五十六年轉任公職，至八十六年退休。

民國三十八年八月十五日從軍，臨走時父親拉著我的手說：「保重身體，做該做的事。」不料一別成永訣！

軍中環境單純，生活規律，每天出操上課，「該做的事」是：服從命令、嚴守軍紀、盡忠職守、互助合作。服役期間，經歷兩次血洗沙場的肉搏戰，能保住賤體真是吉人天相。工作上承蒙長官督促、同僚協助，使我都能順利完成且獲好評。

民國五十年退伍，次年即參加警察行政人員特考錄取，於五十六年奉派高雄縣警察局消防警察隊，擔任隊員，後借調法規室承辦組訓業務，工作性質與軍中相差甚遠，隔行如隔山，一切須從頭開始，「該做的事」是：不恥下問、虛心學習、依法行政、毋怠毋忽。

法規室主任和四位專員，都是上校軍官轉警，梅花滿庭香，有幸為其部下，共同為警政工作貢獻心力。

民國六十六年，調任戶政事務所戶籍員，承辦戶籍登記和政令宣導，天天面對民眾，「該做的事」是：服務第一、誠實為先、隨到隨辦、態度親切，使民眾高高興興來，歡歡喜喜走。

報到後，經相互接觸了解，只有我和一位課員是外省籍，同仁間交談或受理民眾申請案件都講閩南語。為了適應環境，能與大家打成一片，我開始拜師學閩南語，並自我訂定四項工作守則：

一、早到晚退：戶政所是直接為民服務的單位，須準時上下班，才不會耽誤民眾洽公。每日上午七時五十分到辦公室，下午五時三十分後下班，別人幾點到退，與己無關。

二、多學多問：每項工作都有它的專業性，要深入了解，就必須放下身段，虛心請教資深前輩，才能增長見識，彙集經驗，有助於業務推行。

三、多做少說：做好分內工作外，整理環境、搬運雜物盡量去做。若有特別忙的同事就主動協助分擔，以免民眾久等。

四、不爭不讓：做任何事，只求盡力，不爭功過。你有多大能耐，做了多少工作，大家的眼睛是雪亮的，長官更是一清二楚，功過是非，自有公論。

經過不斷努力，工作受到肯定，考績連續十五年甲等，也獲頒警察獎章兩枚，力行獎章一枚，還有記大功、嘉獎等獎勵。階級由委任升至荐任，同事間相處融洽，大小事都樂意找我研究解決，和衷共濟，為戶政工作盡心盡力，爭取團體榮譽。

民國四十四年，父親被鬥爭而噤氣，未留下隻字片語。大姊從香港傳來噩耗，令我心如刀割淚涕滂沱，當時兩岸隔絕，無法奔喪，只好到郊外，面向西方，焚香拜送父親，一路平安赴瑤臺。

民國八十一年九月七日終能返鄉探親，與大姊會合後一同前往。於深圳通關後，包車直達故鄉，備三牲薄酒，由弟任輩陪同到父親墓前祭拜，雙膝跪地喊著：「爸！不孝子愛您、敬您！您的行誼，乃子孫典範，您的養育、教誨之恩，我們銘記在腦海裡。」